

編號

Ref. CD/CDCO/CCASS/049/2020

No.:

^{日期} Date: 03/12/2020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HONG KONG SECURITIES CLEARING COMPANY LIMITED

(A wholly-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通告 CIRCULAR

事項: 中央結算系統各項服務於聖誕節前夕、新年前夕及農曆新年前夕之安排

查詢: 中央結算熱線 2979-7111; 電子郵件: clearingps@hkex.com.hk

繼聯交所於 2020 年 11 月 30 日發出的通告 (編號: CT/130/20) 所述有關聖誕前夕、新年前夕及農曆新年前夕日的交易安排,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結算公司")亦同樣規定即將來臨之聖誕前夕日(2020 年 12 月 24 日),新年前夕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農曆新年前夕日(2021年2月11日)為「聯交所買賣」及「非聯交所買賣」(即「交收指示」及「投資者交收指示」)的非交收日。詳情總結如下:

日期	半日市	交收日
20年12月24日	✓	×
20年12月31日	✓	×
21年2月11日	✓	×

為使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更明瞭前夕日的各項中央結算系統事項的安排·茲附上一份圖表說明,以供參照。

1. 交收日期的計算(圖表說明 I)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及其非結算參與者(如適用)在聖誕前夕日、新年前夕日及農曆新年前夕日之前第二個交易日所達成的聯交所買賣·將在此等前夕日後第一個交易日才到期進行交收。



在聖誕前夕日、新年前夕日及農曆新年前夕日之前一個交易日所達成的聯交所買賣· 其到期交收日均為在前夕日後第二個交易日。

2. 進行強制補購

由於在聖誕前夕日、新年前夕日及農曆新年前夕日將不會有午市交易時段,故在此三前夕日收到的提早補購要求將在此三前夕日後相應的第一個交易日發出落盤指示進行 補購。其他的補購程序在此三前夕日將如常執行。

3. 中央結算系統服務

在聖誕前夕日、新年前夕日及農曆新年前夕日內,中央結算系統將不會提供多批交收處理程序及輸入交付指示的交收服務。其他中央結算系統之各項服務將不受影響,例如存管處服務,即時查詢及收取報表功能,輸入交收指示、投資者交收指示、戶口轉移指示及股份獨立戶口轉移指示,配對交收指示及確認投資者交收指示、股份獨立戶口轉移指示等。

4. 確認 (圖表說明 I)

在聖誕前夕日、新年前夕日及農曆新年前夕日之前一個交易日所達成的聯交所買賣, 仍會在此三前夕日內進行最後確認。

5. 差額繳款及按金

(i) 日終差額繳款及按金

待交收及逾期交收持續淨額交收數額之日終差額繳款及按金,仍會在聖誕前夕日、新 年前夕日及農曆新年前夕日內如常進行計算、收取及退還。

(ii) 即日差額繳款

即日差額繳款將會在聖誕前夕日、新年前夕日及農曆新年前夕日按常進行計算及收取。



(iii) 即日按金

聯交所運作的證券市場將於 2021 年 2 月 12 日至 15 日就公眾假期休市·而主要市場在此期間仍然開市。為確保妥善管理於上述期間潛在的市場風險·根據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第 10.10A.5 節·即日按金將於 2021 年 2 月 11 日上午 11 時計算·結算參與者須於該日下午 2 時前繳付即日按金的不足款項。有關即日按金的詳細安排將於適當的時候公佈。

結算業務 董事總經理 劉希靖 謹啟



圖表說明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22 (2020年 12月)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2021年1月)*	2
3	4	5	6			
		9 (2021年2月)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聖誕/新年/農曆新年前夕

(I) 最後確認日 / 到期交收日

交易日	最後確認日期	到期交收日	
20年12月22日	20年12月23日	20年12月28日	
20年12月23日	20年12月24日	20年12月29日	
20 年 12 月 24 日	20年12月28日	20年12月29日	
20年12月29日	20年12月30日	21年1月4日	
20年12月30日	20年12月31日	21年1月5日	
20年12月31日	21年1月4日	21年1月5日	
21年2月9日	21年2月10日	21年2月16日	
21年2月10日	21年2月11日	21年2月17日	
21年2月11日	21年2月16日	21年2月17日	

^{*}公眾假期